

证券代码：002185

证券简称：华天科技

公告编号：2020-015

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肖胜利、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孙莉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营业收入（元） | 1,692,152,931.08 | 1,711,326,979.16 | -1.12%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62,655,326.48 | 16,657,858.90 | 276.13%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48,727,459.22 | 830,028.55 | 5,770.58%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211,760,318.78 | 113,984,808.36 | 85.78%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0229 | 0.0078 | 193.59%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0229 | 0.0078 | 193.59%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0.81% | 0.28% | 0.53% |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 总资产（元） | 16,502,328,425.57 | 16,044,968,730.79 | 2.8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 7,768,413,813.93 | 7,768,107,631.71 | 0.00% |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 项目 |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 说明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 -222,315.17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29,726,618.10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739,892.84 | |
| 减：所得税影响额 | 6,444,902.07 | |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8,391,640.76 | |
| 合计 | 13,927,867.26 | --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305,617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0 | | | |
|--------------------------------------|---------|-----------------------|-------------|--------------|---------|----|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或冻结情况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天水华天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25.42% | 696,472,455 | 0 | |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国证半导体芯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3.29% | 90,220,722 | 0 | |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CES 半导体行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1.77% | 48,565,344 | 0 | | |

|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联安中证全指半导体产品与设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1.15% | 31,533,567 | 0 | | |
|--|-------------|--------|-------------|---|--|--|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 境外法人 | 1.11% | 30,338,281 | 0 | |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国证半导体芯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0.87% | 23,895,659 | 0 | | |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小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 其他 | 0.63% | 17,284,792 | 0 | | |
|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国有法人 | 0.60% | 16,314,800 | 0 | | |
| 王夷 | 境内自然人 | 0.49% | 13,300,000 | 0 | |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创新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0.34% | 9,196,302 | 0 | | |
|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 股东名称 |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 股份种类 | | | | |
| | | 股份种类 | 数量 | | | |
| 天水华天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696,472,455 | 人民币普通股 | 696,472,455 | | |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国证半导体芯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90,220,722 | 人民币普通股 | 90,220,722 | | |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CES 半导体行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48,565,344 | 人民币普通股 | 48,565,344 | | | |
|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联安中证全指半导体产品与设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31,533,567 | 人民币普通股 | 31,533,567 | | | |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 30,338,281 | 人民币普通股 | 30,338,281 | | |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国证半导体芯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23,895,659 | 人民币普通股 | 23,895,659 | | | |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小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 17,284,792 | 人民币普通股 | 17,284,792 | | | |
|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16,314,800 | 人民币普通股 | 16,314,800 | | | |
| 王夷 | 13,300,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13,300,000 | | |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创新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 | 9,196,302 | 人民币普通股 | 9,196,302 | | | |

| | | | |
|--------------------------|--|--|--|
| 投资基金 | |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 | |
|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 报告期末，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31,377,49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份的 1.15%；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21,528,596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份的 0.79%；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20,557,159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份的 0.75%；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20,239,391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份的 0.74%。以股东通过各种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的合计数重新排序后，前 10 名股东情况如上表所示。 | | |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其他应收款为51,364,780.51元，较上年末的21,128,232.88元增长143.11%，主要为本期子公司华天科技(南京)有限公司缴纳海关进口增值税增加所致。

2、其他非流动资产为447,972,240.64元，较上年末的221,996,906.70元增长101.79%，主要为本期子公司华天科技(南京)有限公司预付设备款、工程款增加所致。

3、短期借款为1,936,555,945.60元，较上年末的1,470,804,144.71元增长31.67%，主要为本期银行流动资金借款增加所致。

4、应付职工薪酬为125,974,344.24元，较上年末的199,545,321.00元下降36.87%，主要为上年末计提的员工奖金本期发放所致。

5、应付股利为1,904,189.42元，较上年末的12,054,788.28元下降了84.20%，主要为Unisem公司本期支付上年末计提的股利所致。

6、其他综合收益为-26,503,731.08元，较上年末的36,851,888.31元下降171.92%，主要为本期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所致。

7、税金及附加为7,120,401.99元，较上年末的5,401,545.24元增长31.82%，主要为本报告期较上年同期计提的各项税款增加所致。

8、销售费用为29,206,626.09元，较上年同期的19,209,709.46元增长52.04%，主要为本报告期子公司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9、研发费用为96,364,677.83元，较上年同期的63,234,829.28元增长52.39%，主要为本报告期公司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10、财务费用为24,083,582.01元，较上年同期的41,617,411.67元下降42.13%，主要为本报告期汇兑收益增加所致。

11、其他收益为29,782,610.23元，较上年同期的17,778,810.66元增长67.52%，主要为本报告期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12、资产减值损失为2,396,247.31元，较上年同期的77,441.46元增长2,994.27%，主要为本报告期子公司计提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13、所得税费用为22,343,637.54元，较上年同期的-1,114,307.03元增长2,105.16%，主要为本报告期利润总额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14、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2,655,326.48元，较上年同期的16,657,858.90元增长276.13%，主要为本报告期订单饱满、产品结构有所调整，整体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增长及汇兑收益增加所致。

15、少数股东损益为8,285,265.39元，较上年同期的1,534,994.18元增长439.76%，主要为本报告期子公司华天科技(南京)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收益增加所致。

16、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为-63,355,619.39元，较上年同期的-22,673,804.06元下降179.42%，主要为本报告期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所致。

17、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11,760,318.78元，较上年同期的113,984,808.36元增长85.78%，主要为本报告期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18、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46,523,111.64元，较上年同期的-2,130,253,364.61元增长69.65%，主要为上年同期收购Unisem公司股权支付的现金较多所致。

19、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594,902,182.39元，较上年同期的344,803,855.16元增长72.53%，主要为本期子公司华天科技(南京)有限公司收到少数股东的投资款所致。

20、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为18,902,998.19元，较上年同期的-29,509,710.84元增长164.06%，主要为本期汇率变动及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承诺事由 | 承诺方 | 承诺类型 | 承诺内容 | 承诺时间 | 承诺期限 | 履行情况 |
|--------------------|------------|------------|-------------------------------------|-------------|------|------|
| 股改承诺 | | | | | | |
|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 | | | | | |
|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 | | | | | |
|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 天水华天电子集团股份 |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 | 不直接经营或参与经营任何与华天科技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的业务；并且保 | 2007年03月10日 | 长期 | 严格履行 |

| | | | | | | |
|---------------|--|-----------------------|--|------------------|------------------------------------|------|
| | 有限公司 | 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 证将来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公司和其他经营受其控制的公司(以下简称"附属公司")将不直接经营或参与经营任何与华天科技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的业务。在《避免竞争和优先选择协议》生效后以及在该协议有效期内,除华天科技事先同意外,将不会并且促使附属公司不会向在该协议生效前二十四个月内任何期间或者在该协议有效期内,作为华天科技业务客户或者已被认定的未来客户,招揽、吸引或者意图招揽、吸引其光顾,以向该客户提供与华天科技业务或产品等有直接或间接竞争或者可能竞争的货物或服务;也不会向上述期间内作为华天科技的供应商或已被认定的未来供应商,招揽、吸引或者意图招揽、吸引其光顾,以从该供应商处获取与华天科技业务或产品等有直接或间接竞争或者可能竞争的货物或服务。在该协议生效后以及在该协议有效期间,除华天科技事先书面同意外,如果有任何业务机会建议提供给华天电子集团或附属公司,而该业务直接或间接与华天科技业务有竞争或可能竞争;或者华天电子集团或附属公司有任何机会需提供给第三方,而且华天科技有能力或者有兴趣承揽该业务,那么,应并且促使附属公司立即通知华天科技该业务机会,并在上述通知发出后十日内,尽力促使该业务按华天科技董事会能合理接受的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华天科技。 | | | |
| | 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其他承诺 | 自本次配股募集资金到位之日起 36 个月内,公司不会使用自有资金或募集资金直接或变相向昆山启村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提供资金支持,该等资金支持包括但不限于增资、借款、担保及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相关规定所指的财务资助行为。 | 2019 年 02 月 21 日 | 自 2019 年 7 月 11 日至 2022 年 7 月 10 日 | 严格履行 |
| 股权激励承诺 | | | | | | |
|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 常文瑛;陈建军;崔卫兵;刘建军;乔少华;宋勇;肖胜利;肖智成;薛延童;杨前进;张 |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 对于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正在或已经进行生产开发的产品、经营的业务以及研究的新产品、新技术,承诺方保证现在和将来不生产、开发任何对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直接竞争的同类产品,亦不直接经营或间接经营 | 2017 年 10 月 29 日 | 长期 | 严格履行 |

| | | | | | | |
|----------|----------------|------|---|------------------|----------------------------------|------|
| | 兴安;张李明; 周永寿 | | 与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业务、新产品、新技术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的企业、业务、新产品、新技术。承诺方也保证不利用其实际控制人的地位损害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它股东的正当权益。同时承诺方将促使承诺方全资拥有或其拥有 50% 股权以上或相对控股的下属子公司遵守上述承诺。 | | | |
| | 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其他承诺 | 在参与设立江苏盛宇人工智能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后的十二个月内（涉及分期投资的，为分期投资期间及全部投资完毕后的十二个月内），不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不含节余募集资金）、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者归还银行贷款。 | 2019 年 12 月 05 日 | 自 2019 年 12 月 5 日起至全部投资完毕后的十二个月内 | 严格履行 |
|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 是 | | | | | |

四、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五、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七、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九、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肖胜利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八日